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2023年度第一批定向项目申报的通知

根据科技部有关通知要求，现组织开展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2023年度第一批定向项目(与 欧洲国家联合研发项目及中美技术标准计量领域项目)申报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 、申报资格要求

1.项目必须有1个(或以上)国(境)外合作单位共同参与申报。国(境)外合作单位应为在中国大陆境外注册的科研院所、 高等学校和企业等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项目牵头申报单位必须与国(境)外合作单位就本次项目申报签订合作协议。

2.项目(课题)负责人限申报1个项目(课题);国家重点 研发计划、科技创新2030一重大项目的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项目(课题)。课题负责人可参与申报项目(课题)。

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不超过400万元的“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项目、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不超过400万元的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港澳台项目，与本批次指 南项目互不限项。项目(课题)负责人、项目骨干的申报和在研 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(含上述不限项项目)。计划任务书执行期(包括延期后的执行期)到2023年12月31 日之前的在研项目(含任务或课题)不在限项范围内。

3.与重点专项实施方案或本年度项目指南编制的专家，原则上不能申报该重点专项项目。

4.受聘于内地单位的外籍科学家及港澳台地区科学家可作 为重点专项的项目负责人，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内地聘用单位提供 全职聘用的有效材料，非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双方单位同时提供聘用的有效材料，并作为项目申报材料一并报送。

5.项目合作内容和方式应符合我国及各合作机构所在国家(地区、国际组织)有关法律法规和科研伦理相关规定。

6. 中方单位务必与外方合作机构和人员明确以下几项要求： 外方项目牵头人不得就同一研究方向和技术路线与国内不同单 位合作多头参与申报，其作为外方项目牵头人申报项目和参与在 研项目总数不得超过2个。已作为受聘于内地的外籍科学家参与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、科技创新2030一重大项目在研项目(含任务或课题)的，不得再作为外方人员参与申报。

二、 申报领域方向

本批指南共设立5个指南方向，拟支持约10个项目，国拨经费总概算约4000万元人民币。每个项目实施周期一 般为2-3年。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和实施周期，应与国外合作 方签署的合作研究协议的相关内容基本一致。项目申报统一按指 南一级标题(如1.)进行。项目不下设课题。每个项目的中方单位总数不超过10个。

具体指南方向如下。

1.中国—法国联合研发项目

领域方向：

(1)人工智能：基于数学和信息科学的人工智能、支撑碳

中和相关人工智能技术；

(2)先进材料。

拟支持项目数：2个。

共拟支持经费：800万元人民币。

2.中国一比利时联合研发项目

领域方向：

(1)微电子：极紫外光刻 (EUVL) 技术、电子元器件、

微米分辨率微型无透镜数字显微镜；

(2)生物医药：生物制药。

拟支持项目数：2个。

共拟支持经费：800万元人民币。

3.中国一瑞典联合研发项目

领域方向：

(1)信息通信技术：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、软件工程、物联网、6G;

(2)生物医药：医疗器械、创新型药物研发。

拟支持项目数：2个。

共拟支持经费：800万元人民币。

4.中国一荷兰联合研发项目

领域方向：

(1)信息通信技术：光刻机、汽车电子和车载芯片、车路

协同和瞬时通讯技术、先进医疗电子设备；

(2)农业：蔬菜与花卉育种技术。

拟支持项目数：2个。

共拟支持经费：800万元人民币。

5.中国一瑞士联合研发项目

领域方向：

(1)制造技术：精密制造、机器人、特种装备；

(2)生物技术：生物制剂与试剂、生物传感。

拟支持项目数：2个。

共拟支持经费：800万元人民币。

三、 申报流程

1.意向征询：请有意向申报的科研人员于6月29日12点前将申报类别和项目名称上报给二级学院，二级学院汇总后16点前告知科技处。

2.网上填报。请各高校按要求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填报。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将以网上填报的申报书作为 后续形式审查、项目评审的依据。申报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，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。网上填报申报书的受理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5日16:00。

3.组织推荐。教育部科技司将于2023年7月17日16:00前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逐项确认推荐项目。

4.技术咨询电话及邮箱：

010-58882999(中继线),program@istic.ac.cn

5. “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”重点专项业务咨询电话及邮箱：

010-68513389,sisticp@cstec.org.cn

6.教育部科技司联系电话：

010-66096865,66096358

7.北京中医药大学科技处联系电话

联系人：秦灵灵、赵燕

联系电话：010-64286491,53911434

科技处

2023年6月27日